

##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00801

证券简称:华新水泥

公告编号:2024-01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中心”的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持续优化公司治理,规范治理,强化社会责任,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公司制定了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2024年,面对国内外需求、骨料、混凝土等建材的需求持续下滑,价格竞争更趋激烈的不利局面,公司围绕“创建世界一流跨国企业”的目标,通过大力推进“一体化转型发展、海外发展、新建建材业务拓展、传统工业+数字化创新”四大战略,加快绿色智能化国际化转型,迎风破浪,变局开新。在国内市场,以更大力度抓好市场开拓,降本增效,努力实现稳市场、稳运行、稳业绩;在海外市场,在全面做好生产运营、全力以赴提升业绩的同时,实现稳进口,进一步扩大产能规模。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治理运作机制,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积极回报股东,持续提升公司高质量发展。

1. 优化生产运营,提升经营效益

继续推进一体化战略,推动以水泥为基础,骨料、混凝土等产业链一体化发展。在水泥业务方面,坚持“利润是目标,价格是基础”的经营理念,力争实现营业收入、EBITDA、经营性现金流保持正增长。在骨料业务方面,积极把握市场机会窗口,全力实现产能发挥,提高产销量迈上新台阶;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全面做好成本优化管理,加强骨料产品质量管控,有效提升产品质量。在混凝土业务方面,通过在现有水泥熟料生产线周边投资建设混凝土搅拌站的战略布局,逐步实现纵向一体化战略,提升在混凝土核心市场运营和管理的影响力;持续推广实施混凝土数字化项目,与公司数智中心一起设计、开发区域运营和管控系统,实现业务的集中生产、调度和管理;进一步完善沿江自有料及水泥保供机制,提升自有料和水泥的使用比例;结合混凝土特点,进一步优化采购管理流程及流程,提升采购效率。

2. 提升海外业绩,加快海外发展

自2013年公司首家海外工厂在塔吉克斯坦投产以来,公司创造了优异的海外投资业绩,有效实现了资产增值。2024年度,公司一方面通过自身核心优势资源(装备工程、维修运维等能力)对已并购工厂进行整改,提高工业率,推行公司管理模式,降低成本,实现并购增值。另一方面,发挥公司海外先行及良好市场口碑优势,抓紧推动海外项目进展,实现版图再扩张及业绩再增长。

3. 持续科技创新,深入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公司坚持以“清洁绿色生产环境,提供信赖的建筑材料”为企业使命,树立全生命周期绿色低碳发展理念,将持续收益目标领先的低碳可持续发展先行先试作为公司的战略目标。公司通过大量使用替代材料,实施绿色矿山,提升工业智能化水平,开展绿色一、二、三、四、五等一体化项目,降低碳排放碳足迹等,提前布局低碳发展,形成了绿色、低碳发展的竞争优势。

2024年,公司将加大节能降耗、超低排放项目的开展,结合生产形势,开展能效优化和收入效率提升,进一步提高能效水平,巩固公司在水泥行业绿色低碳发展的领先水平。

4. 进一步降低能耗和原燃料等采购成本,提升整体成本竞争力

##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仲裁事项进展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571

证券简称:新大洲A

公告编号:临2024-05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仲裁情况概述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新大洲控股”)与枣庄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枣矿集团”)同为内蒙古克什克腾五九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五九集团”)股东,因五九集团缴纳采矿权出让收益事宜导致的股权转让协议纠纷,新大洲控股向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仲裁中心(以下简称“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有关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月26日、4月20日、5月30日披露的公告信息(公告编号:临2024-006、临2024-043、临2024-043)。

二、进展情况

1. 枣矿集团向仲裁委员会提出管辖权异议,本公司于近日收到仲裁委员会的《管辖权决定》,仲裁委员会对枣矿集团提出的管辖权异议不予支持,本案件程序继续进行。

2. 2024年6月26日,本公司收到枣矿集团《仲裁反请求申请书》,申请人枣矿集团要求被申请人新大洲控股向五九集团支付五九集团已依据《内蒙古自治区采矿权出让合同(出让收益款)》补缴的矿业权出让收益67,891,400元及利息,申请人枣矿集团于2024年6月26日同时申请对其支付之日止,以每期实际补缴金额为基础,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 暂计至2024年6月23日的利息为5,569,732.43元,滞纳金160万元,承担本案仲裁费用。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本次公告前,本公司(包括控股公司在内)存在尚未披露的小额诉讼仲裁事项:

##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进行股份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240

证券简称:盛新锂能

公告编号:2024-06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集团”)的一致行动人姚娟女士的通知,获悉姚娟女士将其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364万股股份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2024年6月26日,姚娟女士将其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364万股股份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

股份名称	质押权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姚娟	是	3,640,000	20.22%	0.64%	否	否	2024年6月26日	2025年6月26日	盛屯集团	为盛屯集团提供交易担保

本次质押股份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股份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深圳盛屯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8,964,626	9.06%	74,488,626	83.73%	8,098,000	0%	0%	0%	0%	0%
深圳市中冶汇理有限公司	64,282,287	5.89%	37,900,000	59.03%	4,128,000	0%	0%	0%	0%	0%

##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692

证券简称:惠天热电

公告编号:2024-3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无法实施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会议召开届次:2023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卫国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会议召开日期:2024年6月27日(星期四)14:50

1.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6月27日(星期四)14:50

2. 网络投票时间: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6月27日 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6月2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六)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七)现场会议地点:沈阳市沈河区北陵路47号,惠天热电集团1616会议室。

议案名称	同意股份			反对股份			弃权股份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总议案:由出席会议的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	175,098,208	96.35%	96.35%	6,193,000	3.36%	3.36%	9,200	0.01%	0.01%

议案名称	同意股份			反对股份			弃权股份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总议案:由出席会议的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	175,098,208	96.35%	96.35%	6,374,000	3.64%	3.64%	9,200	0.01%	0.01%

议案名称	同意股份			反对股份			弃权股份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总议案:由出席会议的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	175,098,208	96.35%	96.35%	6,374,000	3.64%	3.64%	9,200	0.01%	0.01%

议案名称	同意股份			反对股份			弃权股份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总议案:由出席会议的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	175,098,208	96.35%	96.35%	6,374,000	3.64%	3.64%	150,200	0.08%	0.08%

议案名称	同意股份			反对股份			弃权股份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总议案:由出席会议的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	175,098,208	96.35%	96.35%	6,374,000	3.64%	3.64%	150,200	0.08%	0.08%

议案名称	同意股份			反对股份			弃权股份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总议案:由出席会议的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	175,098,208	96.35%	96.35%	6,374,000	3.64%	3.64%	150,200	0.08%	0.08%

议案名称	同意股份			反对股份			弃权股份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总议案:由出席会议的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	175,098,208	96.35%	96.35%	6,374,000	3.64%	3.64%	150,200	0.08%	0.08%

议案名称	同意股份			反对股份			弃权股份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总议案:由出席会议的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	175,098,208	96.35%	96.35%	6,374,000	3.64%	3.64%	150,200	0.08%	0.08%

议案名称	同意股份			反对股份			弃权股份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总议案:由出席会议的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	175,098,208	96.35%	96.35%	6,374,000	3.64%	3.64%	150,200	0.08%	0.08%

议案名称	同意股份			反对股份			弃权股份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总议案:由出席会议的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	175,098,208	96.35%	96.35%	6,374,000	3.64%	3.64%	150,200	0.08%	0.08%

议案名称	同意股份			反对股份			弃权股份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总议案:由出席会议的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	175,098,208	96.35%	96.35%	6,374,000	3.64%	3.64%	150,200	0.08%	0.08%

议案名称	同意股份			反对股份			弃权股份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总议案:由出席会议的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	175,098,208	96.35%	96.35%	6,374,000	3.64%	3.64%	150,200	0.08%	0.08%

议案名称	同意股份			反对股份			弃权股份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总议案:由出席会议的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	175,098,208	96.35%	96.35%	6,374,000	3.64%	3.64%	150,200	0.08%	0.08%

议案名称	同意股份			反对股份			弃权股份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总议案:由出席会议的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	175,098,208	96.35%	96.35%	6,374,000	3.64%	3.64%	150,200	0.08%	0.08%

议案名称	同意股份			反对股份			弃权股份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数量(股)	占A股比例(%)	占A股比例(%)
总议案:由出席会议的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	175,098,208	96.35%	96.35%	6,374,000	3.64%	3.64%	150,200	0.08%	0.08%

##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600536

证券简称:中国软件

公告编号:2024-05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注销原因:回购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并注销

●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	注销股份数量	注销日期
9,524,179	9,524,179	2024年7月2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2024年4月24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回购注销1,799股限制性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1.079%,其中,因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计划首次及预留部分(第一批)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101名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将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947,934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因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回购注销第二解除限售期共480名激励对象(含已退休6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6,576,245股限制性股票。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于2024年3月15日、2024年4月26日的《中国证劵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发出《中国软件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截至2024年6月9日,公司已具备上海没有收到债权人申报债权要求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书面文件。其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2024年4月26日的《中国证劵报》《上海证券报》。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因及依据

1. 因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计划首次及预留部分(第一批)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101名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2人主动辞职,7人并非由于不能胜任工作岗位、业绩考核不合格、过失、违法违规等原因而被公司辞退,82人因组织架构调整且不在公司任职,公司拟按照《中国软件2021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计划》有关规定将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3人于2023年度法定退休年龄正常退休,公司拟按照回购注销有关规定回购其剩余年度(不含退休当年)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第一批)授予的激励对象中,1人主动辞职,6人因组织架构调整且不在公司任职,公司拟按照《中国软件2021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计划》有关规定将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因公司2021年、2022年业绩考核未达标,有资本金转增股本事项,公司拟按照调整后的数据对2021名激励对象获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基于此部分限制性股票获得的其它中国软件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数量具体情况如下:

授予批次	人数	回购注销数量	回购注销数量
首次	2	99,713	99,713
	7	216,326	216,326
	82	2,324,391	2,324,391
	3	63,102	63,102
预留一批	1	26,000	26,000
	6	218,402	218,402
合计	101	2,947,934	2,947,934

2. 根据《中国软件2021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计划》,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业绩考核目标为:“(1)以2020年净利润为基数,2023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18%;且不低于当年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76分位值水平;”(2)2023年度净资产现金回报率不低于3.00%;且不低于当年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76分位值水平;”(3)2023年度ESG A为评级。根据《中国软件2021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计划》出具的《2023年度业绩考核报告》(中兴华审字【2024】第013978号),公司2023年度业绩未达到上述业绩考核目标,因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所有激励对象当期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由公司按照回购注销计划规定的价格予以回购。因公司2021年、2023年权益分派实施,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按照回购注销计划规定,公司拟按照调整后的数量对2021年限制性

类别	变更前	本次变动	变更后
无限售流通股	842,994,830	0	842,994,830
限售流通股	19,729,796	-9,524,179	7,205,617
合计	862,724,626	-9,524,179	853,199,447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与中国软件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账户,并由中国证劵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办理,上述57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授予但未解除限售的9,524,179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于2024年7月2日完成注销,后续将按照依法办理相应的注册备案变更、公司章程修改及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变更前	本次变动	变更后
无限售流通股	842,994,830	0	842,994,830
限售流通股	19,729,796	-9,524,179	7,205,617
合计	862,724,626	-9,524,179	853,199,447

五、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根据北京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计划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北京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认为:

“本次回购注销依法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及依据、涉及的对价、回购注销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回购资金来源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及《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本次回购注销事宜已按照现阶段必要的方式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后续按照项目进展情况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办理限制性股票注销事宜。”

特此公告。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7日

##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600499

证券简称:科达制造

公告编号:2024-04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33元

● 相关日期

名称	股权登记日	股利支付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	---------